

陸海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1 及 100 年度第一季
(股票代碼 5603)

公司地址：台北市復興北路 99 號 13 樓
電 話：(02)8692-6001

陸海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1 及 100 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 5
四、	資產負債表	6 ~ 7
五、	損益表	8
六、	股東權益變動表	不適用
七、	現金流量表	9 ~ 10
八、	財務報表附註	11 ~ 37
	(一) 公司沿革	11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 ~ 16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6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6 ~ 24
	(五) 關係人交易	25 ~ 27
	(六) 質押之資產	28
	(七) 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28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28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28

項	目	頁	次
(十)	其他	29 ~ 32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33 ~ 37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3 ~ 35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6 ~ 37	
	3. 大陸投資資訊	37	
(十二)	營運部門資訊	37	
(十三)	採用 IFRS 相關事項	37	

會計師核閱報告

(101)財審報字第 12000327 號

陸海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陸海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及民國 100 年 3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及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貴公司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及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其所認列之投資損益及附註十一所揭露之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作評價及揭露。截至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及民國 100 年 3 月 31 日止，其相關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476,444 仟元及新台幣 396,796 仟元（已分別減除表列其他負債-其他之長期股權投資貸餘新台幣 5,045 仟元及 5,275 仟元）；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及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分別認列投資收益新台幣 479 仟元及新台幣 3,115 仟元。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附註十一所揭露之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若能取得各被投資公司同期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而可能須作適當調整及

揭露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陸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0 年度第一季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保留式核閱報告在案，備供參考；另民國 101 年度第一季之合併報表正編製當中，本會計師尚未核閱。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王照明

會計師

翁世榮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5945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1 年 4 月 2 7 日

陸海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1 年 3 月 31 日		100 年 3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一)	\$ 56,968	3	\$ 54,776	3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流動	四(二)	923	-	1,000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四(三)	34,480	2	37,865	2
1130 應收票據 - 關係人淨額	五	141	-	107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三)	262,435	15	287,578	18
1150 應收帳款 - 關係人淨額	五	198	-	565	-
1188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 其他	五	11,148	1	6,398	1
1190 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	四(十三)及六	6,677	-	35,730	2
120X 存貨		4,844	-	3,009	-
1260 預付款項		14,585	1	19,417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392,399</u>	<u>22</u>	<u>446,445</u>	<u>27</u>
基金及投資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非流動	四(四)	6,313	-	1,619	-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四(五)	1,000	-	2,462	-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四(六)	481,489	27	402,071	25
1440 其他金融資產 - 非流動	六	10,570	1	24,225	1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u>499,372</u>	<u>28</u>	<u>430,377</u>	<u>26</u>
固定資產					
1501 土地	四(七)及六	253,119	14	253,119	16
1521 房屋及建築		264,523	15	249,903	15
1531 機器設備		9,530	1	2,149	-
1551 運輸設備		849,935	47	818,310	50
1561 辦公設備		12,655	1	12,885	1
1681 其他設備		5,646	-	5,852	-
15X8 重估增值		170,556	9	-	-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u>1,565,964</u>	<u>87</u>	<u>1,342,218</u>	<u>82</u>
15X9 減：累計折舊		(667,998)	(37)	(604,800)	(37)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	-	23,075	2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u>897,966</u>	<u>50</u>	<u>760,493</u>	<u>47</u>
無形資產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581	-	872	-
其他資產					
1888 其他資產 - 其他		402	-	2,328	-
1XXX 資產總計		<u>\$ 1,790,720</u>	<u>100</u>	<u>\$ 1,640,515</u>	<u>100</u>

(續次頁)

陸海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1 年 3 月 31 日			100 年 3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八)及六	\$	150,000	8	\$	330,000	20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流動	四(九)		3,064	-		-	-
2120	應付票據			65,386	4		89,917	6
2130	應付票據 - 關係人	五		9,889	1		12,519	1
2140	應付帳款			104,864	6		105,988	6
2150	應付帳款 - 關係人	五		10,614	1		10,881	1
2160	應付所得稅	四(十三)		-	-		3,493	-
2170	應付費用			27,444	1		22,726	1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四(十一)及六		73,000	4		94,000	6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 其他			14,803	1		3,31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459,064</u>	<u>26</u>		<u>672,843</u>	<u>41</u>
長期負債								
2410	應付公司債	四(十)及六		189,305	10		-	-
2420	長期借款	四(十一)及六		104,000	6		82,000	5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u>293,305</u>	<u>16</u>		<u>82,000</u>	<u>5</u>
各項準備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	四(七)		51,755	3		-	-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81,033	5		66,942	4
2820	存入保證金			3,573	-		8,888	1
2881	遞延貸項 - 聯屬公司間利益	五		2,314	-		2,930	-
2888	其他負債 - 其他	四(六)		14,753	1		5,275	-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u>101,673</u>	<u>6</u>		<u>84,035</u>	<u>5</u>
2XXX	負債總計			<u>905,797</u>	<u>51</u>		<u>838,878</u>	<u>51</u>
股東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十四)		629,315	35		629,315	38
資本公積								
3211	普通股溢價	四(十五)		6,111	-		6,111	-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15,659	1		15,659	1
3260	長期投資			2,396	-		2,332	-
3272	認股權	四(十)		7,471	-		-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四(十六)		80,698	5		78,185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3,573	4		14,737	1
3350	未分配盈餘			41,070	2		122,093	8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27,938)	(2)	(27,244)	(2)
3430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52,436)	(3)	(39,455)	(2)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四(四)		203	-	(96)	-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	四(七)		118,801	7		-	-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u>884,923</u>	<u>49</u>		<u>801,637</u>	<u>49</u>
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u>1,790,720</u>	<u>100</u>	\$	<u>1,640,515</u>	<u>100</u>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照明、翁世榮會計師民國 101 年 4 月 27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何添財

經理人：何英津

會計主管：胡麗華

陸海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五						
4110 銷貨收入		\$	41,561	14	\$	13,265	4
4310 租賃收入			4,248	2		4,452	2
4330 倉儲收入			8,595	3		10,348	3
4620 運輸收入			211,758	73		198,998	62
4640 裝置收入			24,927	8		93,904	29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291,089</u>	<u>100</u>		<u>320,967</u>	<u>100</u>
營業成本	四(十二) (十八)及五						
5110 銷貨成本		(38,476)	(13)	(12,335)	(4)
5310 租賃成本		(344)	-	(409)	-
5330 倉儲成本		(5,280)	(2)	(7,026)	(2)
5620 運輸成本		(195,167)	(67)	(189,991)	(59)
5640 裝置成本		(27,220)	(10)	(101,624)	(32)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u>266,487</u>	<u>(92)</u>	(<u>311,385</u>	<u>(97)</u>
5910 營業毛利			<u>24,602</u>	<u>8</u>		<u>9,582</u>	<u>3</u>
營業費用	四(十二) (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12,894)	(4)	(11,539)	(4)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1,582)	(4)	(13,896)	(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4,476</u>	<u>(8)</u>	(<u>25,435</u>	<u>(8)</u>
6900 營業淨利(損)			<u>126</u>	<u>-</u>	(<u>15,853</u>	<u>(5)</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四(六)		479	-		3,115	1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五		154	-		4,099	1
7250 壞帳轉回利益			-	-		4,098	1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四(二)		98	-		-	-
7320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四(九)		480	-		-	-
7480 什項收入			1,158	1		1,345	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2,369</u>	<u>1</u>		<u>12,657</u>	<u>4</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2,584)	(1)	(1,813)	(1)
7630 減損損失	四(五)	(462)	-	(-	-
7880 什項支出		(6)	-	(666)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3,052</u>	<u>(1)</u>	(<u>2,479</u>	<u>(1)</u>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u>557</u>	<u>-</u>	(<u>5,675</u>	<u>(2)</u>
8110 所得稅費用	四(十三)		-	-	(667)	-
9600 本期淨損		(<u>\$ 557</u>	<u>-</u>	(<u>\$ 6,342</u>	<u>(2)</u>
			<u>稅 前</u>	<u>稅 後</u>		<u>稅 前</u>	<u>稅 後</u>
基本每股虧損							
9750 本期淨損	四(十七)	(<u>\$ 0.01</u>	<u>(\$ 0.01)</u>	(<u>\$ 0.09</u>	<u>(\$ 0.10)</u>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照明、翁世榮會計師民國101年4月27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何添財

經理人：何英津

會計主管：胡麗華

陸海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100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損	(\$ 557)	(\$ 6,342)
調整項目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98)	-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480)	-
壞帳費用(轉回利益)	142 (4,098)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479) (3,115)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54) (4,099)
減損損失	462	-
折舊費用	11,177	20,120
各項攤提	629	178
應付公司債折價本期攤銷數	1,244	-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1,000)
應收票據淨額	9,754	11,369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399	77
應收帳款淨額	14,370 (7,691)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261 (10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145	704
存貨	(934) (3,009)
預付款項	(5,045) (2,703)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	667
應付票據	(13,836) (1,771)
應付票據-關係人	(4,794) (6,988)
應付帳款	(3,771) (3,220)
應付帳款-關係人	852	132
應付費用	(12,871) (12,306)
其他流動負債	(216) (13,233)
應計退休金負債	319	13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481)</u>	<u>(36,296)</u>

(續次頁)

陸海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100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加	(\$ 4,395)	\$ -
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款	(10,360)	(14,82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	(34,000)
其他金融資產 - 非流動減少(增加)	3,492	(9,362)
購置固定資產	(265)	(43,590)
出售固定資產及其他資產價款	1	61,873
其他資產-其他增加	(44)	(1,98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571)	(41,889)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	80,000
長期借款本期償還數	(5,500)	(18,5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5,141
其他負債-其他減少	(125)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5,625)	66,64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	(19,677)	(11,54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6,645	66,32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6,968	\$ 54,776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 1,359	\$ 1,747
支付所得稅	\$ 1	\$ -
支付現金、簽發票據及賒欠購入固定資產		
購置固定資產	\$ 265	\$ 31,732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	11,858
本期支付現金	\$ 265	\$ 43,59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照明、翁世榮會計師民國 101 年 4 月 27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何添財

經理人：何英津

會計主管：胡麗華

陸海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 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62 年 6 月，原名「陸海交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88 年 4 月 17 日奉主管機關核准更名為「陸海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汽車貨櫃貨運業務、船舶運送業、倉儲業務之經營及吊車、堆高機之安裝、起重工程承包、加油站及加氣站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86 年 1 月 25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截至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約為 260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外幣交易

1. 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作為入帳基準，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負債餘額，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二)資產負債區分為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 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備供或意圖出售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 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三)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1. 屬權益性質者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3. 未符合避險會計之衍生性商品，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以當日之公平價值認列；非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認列之公平價值為零。
4.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之賣回權及買回權，請詳附註二、(十二)說明。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1.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不屬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續後以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迴轉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 存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六)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上市/上櫃

股票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

3.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屬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七)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

1. 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得迴轉。

(八)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 20% 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額，如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將超過部分列為商譽，並於每年定期執行減損測試。以前年度攤銷者，不再追溯調整；若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差額就非流動資產分別將其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為負商譽，將該差額列為非常利益。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超過 50% 或具有控制力者，採權益法評價並於每季編製合併報表。
2. 海外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轉換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本公司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九) 固定資產

1. 除已依法辦理資產重估之項目外，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固定資產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按平均法計提折舊。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為 40~60 年，其餘固定資產為 3~16 年。
3.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列為當期費用。

(十) 遞延費用(表列其他資產-其他)

主係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 3 年平均攤提。

(十一)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

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2.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無形資產，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得迴轉。

(十二) 應付公司債

1. 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後發行嵌入具轉換權、賣回權及買回權之應付公司債，於原始認列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股東權益（資本公積－認股權），其處理如下：
 - (1) 應付公司債之溢價與折價為應付公司債之評價科目，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於債券流通期間採利息法攤銷，作為利息費用之調整項目。
 - (2)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淨額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續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平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金融資產或負債之評價損益」。於約定賣回期間屆滿日，若可換得普通股之市價高於約定賣回價格，則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一次轉列資本公積；若可換得普通股之市價不高於約定賣回價格，則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認列為當期利益。
 - (3)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之轉換權，符合權益定義者，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當持有人要求轉換時，就帳列負債組成要素（包括公司債及分別認列之嵌入式衍生性商品）於轉換當時依當日之帳面價值予以評價認列當期損益，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要素帳面價值加計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 (4)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成本，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各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
2. 當公司債持有人得於未來一年內執行賣回權，則該應付公司債應轉列流動負債；若賣回權行使期間結束後，未被行使賣回權部分之應付公司債，則予以轉回非流動負債。

(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2. 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

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十四) 退休金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 5 年攤提。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十五)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對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預期成本，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其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另依民國 97 年 3 月 31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 127 號函「上市上櫃公司員工分紅股數計算基準」，本公司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每股公平價值(收盤價)，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六) 收入、成本及費用

1. 銷貨收入及成本：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於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2. 勞務收入及成本：

(1)當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可合理估計時，應以資產負債表日交易之完成程度認列收入，勞務收入係按專案性質依已履行勞務量占全部應履行勞務量之百分比認列，期末就已實際履行勞務量之百分比計算累積勞務收入，並減除前期已認列之累積勞務收入後作為本期應認列勞務收入。

(2)當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無法合理估計時，收入之認列係考慮已發生成本回收之可能性，若很有可能收回，就已發生成本範圍內認列收入；若非屬很有可能收回時，則不認列收入，該已發生成本於當期認列為成本。當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估計發生虧損時，則立即認列損失。

3. 編製期中報表時，與收益有直接相關之成本與費用，於收入認列之期中期間予以認列，其他之成本與費用於發生時認列或依估計提供效益之期間分攤。

(十七) 政府補助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九號「政府補助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於符合政府捐助之相關條件，並可收到該項政府補助時，配合其相關成本之發生期間認列政府捐助收入，帳列營業外收入及利益－什項收入。

(十八) 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十九)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規定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而不於個別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就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於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認列減損(呆帳)損失，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民國 100 年度第一季之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二) 營運部門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以取代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1 年 3 月 31 日</u>	<u>100 年 3 月 31 日</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3,545	\$ 3,170
支票存款	148	191
活期存款	53,275	51,415
	<u>\$ 56,968</u>	<u>\$ 54,776</u>

(二)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u>101年3月31日</u>	<u>100年3月31日</u>
交易日的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1,000	\$ 1,000
評價調整	(77)	-
	<u>\$ 923</u>	<u>\$ 1,000</u>

本公司於民國101年及100年度第一季分別認列\$98及\$0之淨利益。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u>101年3月31日</u>	<u>100年3月31日</u>
應收票據	\$ 34,480	\$ 37,865
應收帳款	<u>262,716</u>	<u>288,663</u>
	297,196	326,528
減：備抵呆帳	(281)	(1,085)
	<u>\$ 296,915</u>	<u>\$ 325,443</u>

(四)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1年3月31日</u>	<u>100年3月31日</u>
上市櫃公司股票	\$ 6,110	\$ 1,71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u>203</u>	(96)
	<u>\$ 6,313</u>	<u>\$ 1,619</u>

民國101年及100年度第一季分別認列\$575之未實現利益及\$106之未實現損失，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五)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1年3月31日</u>	<u>100年3月31日</u>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2,462	\$ 2,462
減：累計減損	(1,462)	-
	<u>\$ 1,000</u>	<u>\$ 2,462</u>

1. 本公司持有之標的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法衡量。
2. 民國101年度第一季採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營運狀況未如預期，淨值已明顯下跌，故認列減損損失計\$462。

(六)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明細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帳列數	持股 百分比	帳列數	持股 百分比
表列資產科目：				
Eternal Full Enterprise				
Ltd. (Eternal Full)	\$ 134,717	100.00	\$ 128,033	100.00
新安和加氣站股份有限公司(新安和)	80,261	100.00	83,192	100.00
瑞山液化石油氣汽車加氣站 股份有限公司(瑞山)	104,493	82.76	103,748	82.76
陸盛重機械股份有限公司(陸盛)	23,033	50.00	25,266	50.00
陸海洋行股份有限公司(陸海洋行)	53,279	55.23	49,885	55.23
陸海天新股份有限公司(陸海天新)	13,529	75.00	11,947	75.00
福寶風力發電股份有限公司(福寶)	71,751	66.74	-	-
台灣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再生)	426	100.00	-	-
合 計	<u>\$ 481,489</u>		<u>\$ 402,071</u>	

表列負債科目：

CTY TNHH Sea and Land (VN) (CTY TNHH)	<u>\$ 5,045</u>	100.00	<u>\$ 5,275</u>	100.00
--	-----------------	--------	-----------------	--------

2.民國101年及100年度第一季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明細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101年1月1日		10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至3月31日	
CTY TNHH	\$ 171		(\$ 2,332)	
Eternal Full	(2,499)		(368)	
新安和	949		704	
瑞山	1,822		700	
陸盛	(561)		315	
陸海洋行	612		4,122	
陸海天新	349	(26)		
福寶	(357)		-	
台灣再生	(7)		-	
	<u>\$ 479</u>		<u>\$ 3,115</u>	

上開投資損益之認列，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3.本公司為發展風力發電業務，於民國100年10月購入福寶，合約總價計\$19,500，並於民國100年12月處分福寶部分股權，出售價款為\$6,500，致持股比例降為67.50%。民國100年12月福寶辦理現金增資計\$88,999，

本公司認購金額計\$59,399，持股比例減少為66.74%。

4. 本公司為發展風力發電業務，於民國100年10月購入台灣再生，合約總價計\$500。

5. 上開持股比例達50%以上之被投資公司已列入合併報表編製個體。

(七) 固定資產

	101	年	3	月	31	日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地	\$ 253,119	\$ 170,556	\$ -	\$ 423,675		
房屋及建築	264,523	-	(89,924)	174,599		
機器設備	9,530	-	(684)	8,846		
運輸設備	849,935	-	(563,821)	286,114		
辦公設備	12,655	-	(9,210)	3,445		
其他設備	5,646	-	(4,359)	1,287		
	<u>\$ 1,395,408</u>	<u>\$ 170,556</u>	<u>(\$ 667,998)</u>	<u>\$ 897,966</u>		

	100	年	3	月	31	日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地	\$ 253,119	\$ -	\$ -	\$ 253,119		
房屋及建築	249,903	-	(84,373)	165,530		
機器設備	2,149	-	(15)	2,134		
運輸設備	818,310	-	(506,484)	311,826		
辦公設備	12,885	-	(9,693)	3,192		
其他設備	5,852	-	(4,235)	1,617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23,075	-	-	23,075		
	<u>\$ 1,365,293</u>	<u>\$ -</u>	<u>(\$ 604,800)</u>	<u>\$ 760,493</u>		

1. 民國101及100年第一季固定資產資本化金額分別為\$0及\$100。

2. 本公司固定資產提供質押擔保借款情形詳附註六說明。

3. 本公司依法於民國100年度辦理土地重估，重估增值總額計\$170,556，減除重估時帳列之「土地增值稅準備」計\$51,755後之餘額為\$118,801，帳列為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

(八) 短期借款

	<u>擔保品</u>	<u>101年3月31日</u>	<u>100年3月31日</u>
信用借款	-	\$ 80,000	\$ 100,000
擔保借款	固定資產	70,000	230,000
		<u>\$ 150,000</u>	<u>\$ 330,000</u>
利率區間		1.445%~1.50%	1.271%~1.47%

本公司為短期借款所提供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六。

(九)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u>101年3月31日</u>	<u>100年3月31日</u>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 3,064	\$ -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度第一季所認列之金融負債評價利益為\$480。

(十) 應付公司債

	<u>101年3月31日</u>	<u>100年3月31日</u>
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 200,000	\$ -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10,695)	-
合計	<u>\$ 189,305</u>	<u>\$ -</u>

1.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4 月發行國內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其主要發行內容及條件如下：

- (1) 發行總額：新台幣 2 億元。
- (2) 發行期間：3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00 年 4 月 29 日至 103 年 4 月 29 日。
- (3) 票面利率：0%
- (4) 轉換期間：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5)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調整；續後於辦法訂定之基準日，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重新訂定轉換價格，若高於當年度重新訂定前之轉換價格則不予調整。
- (6) 債券贖回及賣回辦法：
 - A. 到期贖回：本債券發行期滿後，本公司將一次償還本金。
 - B. 提前贖回：當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等於或超過當時轉換價格 30%時，或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 C. 賣回辦法：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時，要

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債券面額之1%)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買回。

- D. 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2. 截至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均未請求轉換。
3.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7,471。另所嵌入之買回權與賣回權，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之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2.64%。
4. 本公司為發行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所提供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六。

(十一)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到期日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信用借款	101.12.15前陸續		
	分期償還	\$ 17,000	\$ 44,500
擔保借款	105.11.07前陸續		
	分期償還	160,000	131,500
小計		177,000	176,000
減：一年以內到期部份		(73,000)	(94,000)
		\$ 104,000	\$ 82,000
利率區間		1.710%~2.215%	1.775%~2.120%

本公司為長期借款所提供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六。

(十二) 退休金計劃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準備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第一季本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淨退休金成本分別為\$2,206 及\$2,080；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3 月 31 日止，提存於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之餘額則分別為\$3,163 及\$15,168。
2.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於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第一季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845 及\$1,586。

(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及應付所得稅：

	101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100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所得稅費用	\$ -	\$ 667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	(667)
扣繳稅款	1	-
應退所得稅	\$ 1	\$ -
期初應付所得稅	\$ -	\$ 3,493

2. 遞延所得稅資產餘額如下：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 35,095	\$ 24,174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 35,095)	(\$ 24,174)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而產生之各項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明細如下：

	101 年 3 月 31 日		100 年 3 月 31 日	
	金 額	所得稅影響數	金 額	所得稅影響數
非流動項目：				
依權益法認列之				
投資損失	\$ 67,856	\$ 11,536	\$ 65,104	\$ 11,068
虧損扣抵	79,382	13,495	48,581	8,259
累積換算調整數	27,938	4,749	-	-
退休金費用超過 提撥專戶數	31,263	5,315	28,509	4,847
備抵評價		(35,095)		(24,174)
小計		-		-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 -		\$ -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財政部台北市國稅局核定至民國 98 年度。

5. 截至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尚未抵減之虧損扣抵金額如下：

發生年度		可抵減金額	尚未抵減金額	有效年限
民國98年度	申報數	\$ 39,839	\$ 36,885	民國108年
民國100年度	估計數	42,497	42,497	民國110年
		\$ 82,336	\$ 79,382	

(十四) 股本

截止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630,000，分為

163,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629,315，每股面額 10 元。

(十五) 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有關資本公積－認股權請詳附註四、(十)之說明。

(十六)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及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再加計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餘額為累積可分配盈餘。前述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參酌企業成長所需資金，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時，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各為百分之五，其餘百分九十為股東股利；員工紅利如以股票方式發放，其對象得包含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及分配方式授權董事會決定之。本公司正處營業成長期，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市場情形與資本預算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報股東會。股東股利之發放，其中現金股利應為股利總額之 20%~100%，其餘為股票股利。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部分為限。
3. 依主管機關函令規定，上(市)櫃公司於分派盈餘時，除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外，應依證券交易法第 41 條第一項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4.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3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 100 年度盈餘分派案，暨民國 100 年 6 月 28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之民國 99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		\$ 2,513	
特別盈餘公積	-		48,836	
股票股利	-	\$ -	-	\$ -
現金股利	39,647	0.63	-	-
合計	<u>\$ 39,647</u>		<u>\$ 51,349</u>	

前述民國 100 年度盈餘分配情形，截至民國 101 年 4 月 27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5.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度第一季估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均為\$0。
6.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皆為\$2,203，經民國 101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7.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8. 截至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34,536，由於本公司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息紅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是以本公司股東於受配去年度預計分配之股票股利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例，尚須調整至獲配股利或盈餘前；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可能產生之各項股東可扣抵稅額，民國 101 年度預計可扣抵比例為 48.15%；本公司經民國 100 年度股東會決議不分配盈餘，故無民國 99 年度股東可扣抵稅額比例適用。截至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止之未分配盈餘均為兩稅合一實施後產生。

(十七) 基本每股虧損

	101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金額		期末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虧損：						
本期淨損	<u>(\$ 557)</u>	<u>(\$ 557)</u>	<u>62,931</u>	<u>(\$ 0.01)</u>	<u>(\$ 0.01)</u>	

本公司因民國 101 年度第一季為淨損，致可轉換公司債不具稀釋效果，故不擬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100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金額		期末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虧損：						
本期淨損	<u>(\$ 5,675)</u>	<u>(\$ 6,342)</u>	<u>62,931</u>	<u>(\$ 0.09)</u>	<u>(\$ 0.10)</u>	

(十八)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本公司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32,578	\$10,489	\$43,067	\$30,741	\$11,896	\$42,637
勞健保費用	2,909	995	3,904	2,529	985	3,514
退休金費用	2,960	1,091	4,051	2,605	1,061	3,666
其他用人費用	710	545	1,255	759	620	1,379
折舊費用(註)	9,413	1,764	11,177	18,811	1,309	20,120
攤銷費用	193	436	629	-	178	178

註：民國 100 年 3 月已將出租資產全部處分。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出租資產折舊費用為\$72。

五、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與本公司之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長昌運輸股份有限公司(長昌)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華冠船務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總經理為該公司董事長
得利洋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長
般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利豐交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利豐)	實質關係人
新安和加氣站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瑞山液化石油氣汽車加氣站股份有限 公司(瑞山)	"
陸盛重機械股份有限公司(陸盛)	"
陸海洋行股份有限公司	"
陸海天新股份有限公司	"
福寶風力發電股份有限公司(福寶)	" (註1)
台灣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再生)	" (註2)
CTY TNHH Sea and Land(VN) (CTY)	"
Eternal Full Enterprise Limited	"
捷鼎鑫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Peace King Enterprise Co., Ltd	"
Glory Base Group Limited(Glory Base)	"
Giant Well International Co., Ltd	"
陸海越(LHV)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註3)
TY TNHH SEA and Land Formosa	"

註1：本公司於民國100年10月投資福寶。

註2：本公司於民國100年10月投資台灣再生。

註3：係信託本公司前經理人所為之投資。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淨額

性 質	10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額	占該科目 百分比	金額	占該科目 百分比
長昌 運輸及裝置收入等	\$ 452	0.2	\$ 439	0.1
其他	211	-	161	-
	<u>\$ 663</u>	<u>0.2</u>	<u>\$ 600</u>	<u>0.1</u>

長昌及其他關係人之銷貨價格及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並無重大差異，收款條件係每月結算並開立2~3個月期票。

2. 營業成本淨額

性 質	10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額	占該科目 百分比	金額	占該科目 百分比
利豐 運輸成本	\$ 29,956	11.2	\$ 30,958	9.9
陸盛 裝置成本	-	-	1,800	0.6
其他	150	0.1	150	-
	<u>\$ 30,106</u>	<u>11.3</u>	<u>\$ 32,908</u>	<u>10.5</u>

支付予利豐之運費，因運輸性質較一般協力廠商特殊，故運費價格較一般廠商略高，月結30~45天付款，期間亦略短。其他關係人之進貨價格及收款條件則與非關係人之交易並無重大差異，付款條件係每月結算並開立2~3個月期票。

3.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金額	占該科目 百分比	金額	占該科目 百分比
<u>應收票據</u>				
長昌	\$ 118	0.3	\$ 106	0.3
其他	23	0.1	-	-
	<u>\$ 141</u>	<u>0.4</u>	<u>\$ 106</u>	<u>0.3</u>
<u>應收帳款</u>				
陸海洋行	\$ 78	-	\$ 441	0.2
其他	120	0.1	124	-
	<u>\$ 198</u>	<u>0.1</u>	<u>\$ 565</u>	<u>0.2</u>

4. 應付票據及帳款淨額

	101 年 3 月 31 日		100 年 3 月 31 日	
	金額	占該科目	金額	占該科目
		百分比		百分比
<u>應付票據</u>				
利豐	\$ 9,260	12.3	\$ 9,953	9.7
陸盛	-	-	1,890	1.8
其他	629	0.8	676	0.7
	<u>\$ 9,889</u>	<u>13.1</u>	<u>\$ 12,519</u>	<u>12.2</u>
<u>應付帳款</u>				
利豐	\$ 10,614	9.2	\$ 9,981	8.5
其他	-	-	900	0.8
	<u>\$ 10,614</u>	<u>9.2</u>	<u>\$ 10,881</u>	<u>9.3</u>

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

	101 年 3 月 31 日	100 年 3 月 31 日
新安和(註1)	\$ 4,750	\$ -
CTY(註2)	6,398	6,398
	<u>\$ 11,148</u>	<u>\$ 6,398</u>

註 1：係應收股利。

註 2：請詳下列財產交易之說明。

(2)財產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出售運輸設備予關係人 CTY，出售價款為美金 200,000 元，折合新台幣金額為\$6,398，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項下。此交易產生未實現之處分固定資產利益為\$3,701，帳列「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3 月 31 日餘額分別為\$2,314 及\$2,930。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第一季認列已實現利益皆為\$154。

6. 背書保證

截至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陸海天新之銀行借款提供固定資產作為保證之金額計\$34,000。

六、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101年及100年3月31日止，本公司提供擔保資產之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u>項</u> <u>目</u>	<u>擔</u> <u>保</u> <u>性</u> <u>質</u>	<u>帳</u> <u>面</u> <u>價</u> <u>值</u>	
		<u>101年3月31日</u>	<u>100年3月31日</u>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定期存款	子公司借款保證	\$ -	\$ 34,00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定期存款	業務保證	\$ 1,623	\$ 1,605
存出保證金	履約保證金及押金	8,947	22,620
		10,570	24,225
固定資產			
土地與房屋及建築	長、短期借款、應付公司債 及子公司借款保證	619,499	459,604
		<u>\$ 630,069</u>	<u>\$ 517,829</u>

七、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101年3月31日止，本公司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說明如下：

本公司為營業所需而承租土地、廠房及轎車等，依租約規定，至租約到期日止尚須支付之租金計\$34,712。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其他

(一)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101 年 3 月 31 日		
	<u>公 平 價 值</u>		
	<u>帳面價值</u>	<u>公開報價 決定之價值</u>	<u>評價方法 估計之價值</u>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382,617	\$ -	\$ 382,617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923	923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313	6,313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	-	-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545,197	-	545,197
應付公司債	189,305	-	189,305
存入保證金	3,573	-	3,573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			
益之金融負債	3,064	-	3,064
100 年 3 月 31 日			
<u>公 平 價 值</u>			
	<u>帳面價值</u>	<u>公開報價 決定之價值</u>	<u>評價方法 估計之價值</u>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447,244	\$ -	\$ 447,244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1,000	1,000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619	1,619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462	-	-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748,031	-	748,031
存入保證金	8,888	-	8,888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無此情形。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

- 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短期借款、應付款項及一年內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等科目。
- (2)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開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 (3) 長期借款係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借款之約定利率為準。
- (4) 應付公司債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為與本公司發行條件類似之應付公司債之當期市場有效利率。
- (5) 存出及存入保證金係以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郵政儲金匯業局之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為準。惟金額不重大時則不予以折現。
- (6)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假設本公司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一般均包括當期末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
- (7) 具有資產負債信用風險之金融資產商品

	保 證 金 額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被投資公司保證承諾	\$ 34,000	\$ 34,000

本公司提供保證承諾均依「背書保證辦法」辦理，且僅對子公司為之。其信用狀況均能完全掌握，故未要求提供擔保品。若被投資公司未能履約，所可能發生之損失與合約金額相等。

(二) 金融資產權益項目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3 月 31 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當期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分別為貸餘\$575 及借餘\$106。

(三) 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及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3 月 31 日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及\$327,000 及\$506,000。

(四) 財務風險控制策略

本公司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辨認本公司所有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使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係適當考慮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五)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集中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融資產，受價格變動之影響，惟本公司已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集中市場及證券櫃臺買賣中心下單交易，基金則委託信譽良好之投信公司進行買賣，因皆與信用良好之交易相對人往來，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極低。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中以公平市價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均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接近以公平市價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其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者，均屬小額投資不具重大影響。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金融商品均非利率型產品，因此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2. 應收款項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因此經評估無重大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應收款項債務人信用良好，承作業務前均經詳細評估，故經評估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且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公司之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因此經評估無重大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3. 借款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借入之短期借款期間多為 90 日內到期，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本公司借入之長期負債，多為浮動利率之長期負債，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惟其約定可提前還款，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無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公司之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借入之款項屬固定利率型商品者，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借入之款項屬浮動利率之金融商品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債務類金融商品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變動。

4. 應付公司債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商品係屬嵌入轉換權、買回權及賣回權之零息債券，其公平價值受市場股價波動影響，惟本公司可藉由買回權之行使以降低市場風險，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無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持有本公司所發行債券之持有人要求履約之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重大交易相關事項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

編號	背書保證者 (註1)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註2)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備註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期末	背書保證以財產擔保之佔最近期財務報表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背書保證淨額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0	陸海(股)公司	陸海天新(股)公司	1	\$ 157,328	\$ 34,000	\$ 34,000	\$ 34,000	3.84	\$ 157,328	

註 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發行人填 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對象與本公司之關係標示種類如下：

- (1).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註 3：以本公司實收資本額之 25% 為最高限額 ($\$629,315 \times 25\% = \$157,328$)。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 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 與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或單位 (單位：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或股權淨值	
陸海(股)公司	受益憑證	兆豐民生動力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 923	-	\$ 923	
陸海(股)公司	股票	聯華電子(股)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4,858	\$ 1,693	-	\$ 1,515	
陸海(股)公司	股票	茂矽電子(股)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72	6	-	1	
陸海(股)公司	股票	瑞傳科技(股)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17	16	-	12	
陸海(股)公司	股票	潤泰創新國際(股)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000	4,395	-	4,785	
		小計				6,110			
		評價調整				203			
		合計				\$ 6,313		\$ 6,313	
陸海(股)公司	股票	Eternal Full Enterprise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134,717	100.00	\$ 134,717	
陸海(股)公司	股票	新安和加氣站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800,000	80,261	100.00	80,732	
陸海(股)公司	股票	瑞山液化石油氣汽車加氣站 (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000,000	104,493	82.76	100,395	
陸海(股)公司	股票	陸盛重機械(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650,960	23,033	50.00	23,033	
陸海(股)公司	股票	陸海洋行(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585,680	53,279	55.23	53,008	
陸海(股)公司	股票	陸海天新(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00,000	13,529	75.00	13,529	
陸海(股)公司	股票	福寶風力發電(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940,000	71,751	66.74	58,970	
陸海(股)公司	股票	台灣再生能源(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00,000	426	100.00	(63)	
						\$ 481,489		\$ 464,321	
陸海(股)公司	股票	CYT TNHH Sea and Land (VN)	本公司之子公司	其他負債-其他	-	(\$ 5,045)	100.00	(\$ 5,045)	
陸海(股)公司	股票	漢榮創業投資(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66,038	\$ -	9.43	\$ -	
陸海(股)公司	股票	W-Phone, Inc. - 特別股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000	-	2.48	-	
陸海(股)公司	股票	InfoValue Computing, Inc.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60,000	462	1.33	-	
陸海(股)公司	股票	台灣高速鐵路(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00	2,000	-	-	
		小計				2,462			
		累計減損				(1,462)			
		合計				\$ 1,000			
陸海洋行(股)公司	受益憑證	兆豐民生動力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50,000	\$ 413	-	\$ 413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 種 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 與 之 關 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或單位 (單位：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或股權淨值	
福寶風力發電(股)公司	受益憑證	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1,534,648.52	\$ 20,038	-	\$ 20,038	
瑞山液化石油氣汽車 加氣站(股)公司	股票	捷鼎鑫(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00,000	\$ 7,978	70.00	\$ 7,978	
Eternal Full Enterprise Ltd.	股票	Peace King Enterprise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49,944	100.00	\$ 49,944	
Eternal Full Enterprise Ltd.	股票	Glory Base Group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62,057	100.00	62,057	
Eternal Full Enterprise Ltd.	股票	Giant Well International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2,309	100.00	12,309	
						\$ 124,310		\$ 124,310	
Giant Well International Co. Ltd.	股票	陸海越(LHV)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12,313	85.60	\$ 12,313	
Glory Base Group Ltd.	股票	TY TNHH SEA and Land Formosa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54,798	100.00	\$ 54,798	
Glory Base Group Ltd.		陸海越(LHV)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163	14.94	2,163	
						\$ 56,961		\$ 56,961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詳附註四(九)及(十)。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幣別	101年3月31日	幣別	100年12月31日	股數(單位:股)	比率	幣別	帳面金額		幣別	金額	幣別	金額
陸海(股)公司	CTY TNHH Sea and Land (VN)	越南	吊車、堆高機出租、起重工程承包和規劃等	TWD	\$ 15,711	TWD	\$ 15,711	-	100.00	TWD	(\$ 5,045)	TWD	\$ 171	TWD	\$ 171	子公司
陸海(股)公司	Eternal Full Enterprise Ltd.	汶萊	專業投資公司	TWD	174,268	TWD	163,908	-	100.00	TWD	134,717	TWD	(2,499)	TWD	(2,499)	子公司
陸海(股)公司	新安和加氣站(股)公司	台灣	液化石油氣汽車加氣站、汽機車潤滑油、洗車及設置自動販賣機等	TWD	84,765	TWD	84,765	5,800,000	100.00	TWD	80,261	TWD	949	TWD	949	子公司
陸海(股)公司	瑞山液化石油氣汽車加氣站(股)公司	台灣	液化石油氣汽車加氣站	TWD	60,000	TWD	60,000	6,000,000	82.76	TWD	104,493	TWD	2,202	TWD	1,822	子公司
陸海(股)公司	陸盛重機械(股)公司	台灣	吊車、堆高機出租、起重工程承包和規劃、國際貿易業等	TWD	28,460	TWD	28,460	2,650,960	50.00	TWD	23,033	TWD	(1,123)	TWD	(561)	子公司
陸海(股)公司	陸海洋行(股)公司	台灣	洋酒食品之進出口買賣業務	TWD	38,547	TWD	38,547	4,585,680	55.23	TWD	53,279	TWD	1,108	TWD	612	子公司
陸海(股)公司	陸海天新(股)公司	台灣	非屬公用之發電、用電設備檢測維護及能源技術服務、管理顧問、國際貿易業等	TWD	12,000	TWD	12,000	1,200,000	75.00	TWD	13,529	TWD	461	TWD	349	子公司
陸海(股)公司	福寶風力發電(股)公司	台灣	發電業	TWD	72,562	TWD	72,562	5,940,000	66.74	TWD	71,751	TWD	(289)	TWD	(357)	子公司
陸海(股)公司	台灣再生能源(股)公司	台灣	非屬公用之發電等	TWD	500	TWD	500	2,000,000	100.00	TWD	426	TWD	(7)	TWD	(7)	子公司
瑞山液化石油氣汽車加氣站(股)公司	捷鼎鑫(股)公司	台灣	汽車零件之買賣、液化石油氣汽車改裝汽機車零件配備批發零售等	TWD	7,000	TWD	7,000	700,000	70.00	TWD	7,978	TWD	84	TWD	59	本公司之孫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幣別	101年3月31日	幣別	100年12月31日	股數(單位:股)	比率	幣別	帳面金額	幣別	金額	幣別	金額	
Eternal Full Enterprise Ltd.	Peace King Enterprise Co., Ltd	汶萊	運輸及吊裝設備出租	TWD	\$ 58,938	TWD	\$ 58,938	-	100.00	TWD	\$ 49,944	TWD (\$ 77)	TWD (\$ 77)	本公司之孫公司		
Eternal Full Enterprise Ltd.	Glory Base Group Limited	汶萊	起重工程承包、規劃等	TWD	85,015	TWD	85,015	-	100.00	TWD	62,057	TWD (846)	TWD (846)	本公司之孫公司		
Eternal Full Enterprise Ltd.	Giant Well International	汶萊	起重工程承包、規劃等	TWD	19,603	TWD	19,603	-	100.00	TWD	12,309	TWD (1,548)	TWD (1,548)	本公司之孫公司		
Giant Well International Co., Ltd	陸海越(LHV)有限公司	越南	起重工程承包、規劃等	TWD	19,498	TWD	19,498	-	85.06	TWD	12,313	TWD (1,820)	TWD (1,548)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Glory Base Group Ltd.	TY TNHH Sea and Land Formosa	越南	運輸及起重油壓機械設備製造、托車及汽車車體改造、鋼鐵設備設計、機械設備設計及安裝工程、吊車起重設備、機械設備製造及安裝工程等	TWD	70,616	TWD	70,616	-	100.00	TWD	54,798	TWD (575)	TWD (575)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Glory Base Group Ltd.	陸海越(LHV)有限公司	越南	起重工程承包、規劃等	TWD	3,066	TWD	3,066	-	14.94	TWD	2,163	TWD (1,820)	TWD (272)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無此事項。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資訊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規定，另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揭露。

十三、採用 IFRS 相關事項

IFRS 相關事項資訊，另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揭露。